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季度報告**

**2002**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季度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季度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季度報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的資料。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各董事就本季度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季度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季度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季度報告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季度報告表達的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 摘要

-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約為68,073,000港元。
-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2,169,000港元，每股虧損約為0.92港仙。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

## 業績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度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2	68,073	74,222	10,659	27,653
銷售成本		(49,220)	(52,990)	(7,714)	(20,525)
毛利		18,853	21,232	2,945	7,128
其他收入		107	201	—	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66)	(1,272)	(325)	(440)
行政開支		(16,476)	(13,868)	(4,965)	(4,610)
經營溢利／(虧損)		1,618	6,293	(2,345)	2,122
融資成本		(255)	(364)	(46)	(70)
商譽攤銷		(1,190)	(1,190)	(397)	(397)
投資證券減值虧損		(2,342)	—	(2,342)	—
除稅前(虧損)／溢利		(2,169)	4,739	(5,130)	1,655
稅項	3	—	—	—	—
— 香港		—	—	—	—
— 中國		—	—	—	—
本期(虧損)／溢利		(2,169)	4,739	(5,130)	1,655
股息		—	—	—	—
每股(虧損)／盈利		—	—	—	—
— 基本	4	(0.92)港仙	2.37港仙	(2.14)港仙	0.83港仙

附註：

## 1. 集團重組及收益表的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九八年修訂本）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一項為準備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的重組計劃（「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九日於創業板上市。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業績。

## 2. 營業額指已扣除折扣、增值稅及營業稅後銷售組合軟件產品及電腦相關服務的發票值。

## 3. 稅項

- i. 由於本集團於對銷稅項虧損後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收益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對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法及其他有關條例，享有由一九九六年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的免稅期，及在隨後六年減免50%所得稅。
- iii. 鑑於有關本集團的未來經營業績未有明確情況，故遞延稅項資產淨值未能予以確認。

#### 4. 每股(虧損)/盈利

所呈報的各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本期內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的(虧損)/盈利	<u>(2,169)</u>	<u>4,739</u>	<u>(5,130)</u>	<u>1,655</u>
股份				
作為計算每股基本 (虧損)/盈利的已發行 股份加權平均數	<u>236,776,557股</u>	<u>200,000,000股</u>	<u>240,000,000股</u>	<u>200,000,000股</u>

## 5. 儲備的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折算中國一間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滙兌差額	1,981	(14)	681	2,648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純利	—	(217)	—	(217)
	<u>—</u>	<u>—</u>	<u>3,084</u>	<u>3,084</u>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81	(231)	3,765	5,515
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純利	—	—	1,655	1,655
	<u>—</u>	<u>—</u>	<u>1,655</u>	<u>1,655</u>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981</u>	<u>(231)</u>	<u>5,420</u>	<u>7,170</u>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發行新股份溢價	1,981	100	5,233	7,314
股份配售之發行開支	18,000	—	—	18,000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純利	(944)	—	—	(944)
	<u>—</u>	<u>—</u>	<u>2,961</u>	<u>2,961</u>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037	100	8,194	27,331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虧損淨額	—	—	(5,130)	(5,130)
	<u>—</u>	<u>—</u>	<u>(5,130)</u>	<u>(5,130)</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9,037</u>	<u>100</u>	<u>3,064</u>	<u>22,201</u>

## 6. 分類資料

本集團經營的業務，為向中國金融業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本集團於一個地區經營業務，原因為其90%以上的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因此，並無呈報分類資料。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一般事項

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68,07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74,222,000港元），減少約8.3%。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為2,16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溢利4,739,000港元），較二零零一年減少約146%。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每股虧損為0.92港仙（二零零一年：每股盈利2.37港仙）。

虧損擴大主要由於兩方面所致。第一，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中初召開的中國第十六屆人民代表大會。本集團大部分客戶由於期待會頒佈任何可影響銀行業界的國家政策的新公佈而暫緩其訂單。管理層預期該等訂單延誤亦將會影響第四季度的業績。第二，為審慎起見，本集團為投資證券作出全面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撥備亦將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近期發展

#### 新產品

誠如中期報告所述，於本年度及明年初將會推出兩種新產品，即分別為VIP銀行系統及F-BAS。

VIP銀行系統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初推出市場。此系統是與上海交通大學共同開發。此系統為銀行的VIP客戶提供投資組合研究，以供參考。此系統將會按照客戶的行為、投資習慣及年齡組別，向VIP客戶提議最理想的選擇，以決定其短期或長期投資。本集團已作出大量市場推廣工作，而管理層預期將可於第四季度產生銷售收益。

至於F-BAS方面，研究與開發工作已達到最後階段。管理層預期該產品將如期於明年初推出市場。此系統為銀行管理層提供分析工具，以存取下至分行的財務狀況。F-BAS是透過網絡應用的軟件，可支援互聯網及內聯網連接。此系統透過運用數據庫存技術提供直接及互動的數據庫存取。此系統可協助銀行家以多個角度審閱其財務狀況。如有需要，用戶可使用內置簡便操作的抽取工具，按客戶的需要改動應用程序。

## 協作

我們與其股東Hitachi, Limited合作推廣印記顯示及簽名核實系統。該系統能以最先進的多向搭配技術提供跨行支票結算服務。這不單只簡化了跨行支票結算服務，更幫助辨認假蓋印，此乃為其中一個最急切解決的問題。有關開發及本地化工作經已完成。此系統現正接受北京地方政府機關測試，於獲得批准後即會推出市場。

本公司現正與一間加拿大軟件公司進行廣泛磋商（仍未簽訂協議），將核數軟件及顧問服務引入財經市場。預期可於本財政年度完結前達成協議。預期與Hitachi的協作有助本集團為現有客戶提供更多服務，亦有助擴展客戶基礎至其他銀行業以外的行業。

本公司現正亦與一名以新西蘭為基地的人壽保險市場解決方案供應商進行磋商（仍未簽訂協議）。管理層預期協議可於明年初簽署。

## 前景

本集團對未來前景感到樂觀。全球經濟一體化及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將會增加中國軟件市場的活力。由於中國已加入世貿，而中國的經濟仍然取得高增長率，管理層預計海外金融機構進軍中國市場將會令競爭白熱化，而對資訊科技的需求預期將會上升。

本集團將透過滲透至其他金融相關行業，例如證券及保險，不斷擴充其業務，並透過與國際軟件公司的協作，將其產品按客戶的需要度身訂造，並向中國市場推出。

## 董事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李文龍先生 (附註1)	公司	55,860,000股股份
馮百泉先生	家族	55,860,000股股份
老元迪先生	家族	55,860,000股股份
葉棣慈先生	個人	1,000,000股股份
鄧志立先生	個人	280,000股股份

附註：

1. 由於李文龍先生擁有Brilliant Time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故李文龍先生被視作在Brilliant Time Limited所持的55,8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代表本集團以信託方式所持代名人股份外，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的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得益，及概無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除上述所披露有關董事及其聯繫人的權益者外，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按照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而存置的股東名冊所示，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Hitachi, Ltd.	60,000,000股	25.00%
Anstalt Pacific Techvest Inc. (附註1)	55,860,000股	23.28%
CL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55,860,000股	23.28%
CL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55,860,000股	23.28%
Brilliant Time Limited (附註4)	55,860,000股	23.28%

附註：

1. Anstalt Pacific Techvest Inc. 由南順(香港)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實益及全資擁有。由於Anstalt Pacific Techvest Inc. 擁有CL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50%權益，故被視為於CL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CL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作由馮百泉先生、老元迪先生各擁有37.5%權益及由陳健華先生及黃兆軾先生分別實益擁有20%及5%權益。陳健華先生及黃兆軾先生均為獨立第三者，與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
3. Anstalt Pacific Techvest Inc.及CL Investments Limited分別擁有CL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50%權益。
4. Brilliant Time Limited由李文龍先生實益全資擁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已授予本集團僱員涉及合共7,824,000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16港元，而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屆滿。該等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刊發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3.26%。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授出、行使或註銷購股權。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保薦人的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保薦人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證券的權利。

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已與本公司訂立保薦人協議，就由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繼續擔任本公司的保薦人而收取費用。

## 可競爭的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及與任何本集團擁有或可能擁有權益的人士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條的規定，於書面列明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 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9條所載的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文龍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二日